

卢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六月）

序号	案件当事人	案件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1	李* (卢氏龙亨餐饮店经营者)	露天烧烤违法	当事人李某(卢氏龙亨餐饮店经营者)在位于卢氏县东明路南段经营卢氏龙亨餐饮店(东北小镇铁锅炖)从事露天进行食品加工的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一条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一条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八条的规定	1.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2. 没收烧烤炉具; 3. 并处以罚款人民币捌佰元整(800元)的行政处罚。	卢城综执罚决字(2025)第005号	2025.06.19	卢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2	冯*(卢氏县洗乐美汽车养护俱乐部负责人)	未许可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2025年5月28日执法人员检查发现卢园停车场内卢氏县洗乐美汽车养护俱乐部洗车排放污水,经现场检查该经营者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未将洗车产生泥沙、油污污染物采取治理措施直接排入污水管道,执法人员现场拍照并制作现场笔录。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十条第一款	1. 限15日内卢氏县洗乐美汽车养护俱乐部办理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 处以罚款计人民币伍仟圆元整(5000元整)的行政处罚。	卢城综执罚决字(2025)第004号	2025.06.16	卢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3	洛阳德森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	未取得建筑装饰装修资质证书从事建筑经营活动违法案件	2025年6月5日,我局执法人员巡查发现卢氏县水街衣然服装店在进行店面及室内装饰装修,经现场检查询问发现,该工程由洛阳德森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现场由卢氏县负责人郑某负责,该公司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随即于2025年6月5日对该案件立案调查。	《河南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第二条、第九条 《河南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第一款	1. 责令洛阳德森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停止无资质从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违法行为; 2. 处以罚款计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元整)的行政处罚。	卢城综执罚决字(2025)第006号	2025.6.24	卢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